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17-040

##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起停牌。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披露的《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3）、2017 年 7 月 17 日披露的《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确定上述重大事项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计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7 月 10 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根据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相关进展情况，并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8 月 7 日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030）。由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涉及资产范围较广、相关事项较复杂，公司及有关各方仍需就相关事项继续深入协商，并充分论证交易方案，因此，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8 月 10 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预计不超过一个月，并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发布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36）。2017 年 8 月 17 日、8 月 24 日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7、2017-039）。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仍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及相关各方对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进行协商与论证，相关中介法律、审计及评估等各项工作仍在持续进行中。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信息请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31日